

##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三）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相关事项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2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现场表决可以委托

代理人代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 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自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被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出席, 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永联村,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雷骞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茅剑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叶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 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三、提案编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01	选举雷騫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茅剑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叶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 3），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 09:30—11:30，

13:30—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1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7: 00 之前送达或传真（0571-82565300）到公司。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永联村建设四路 11695 号，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1241。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 5、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建设四路 11695 号 1 幢；

联系人：许泉海、姚震远；

联系电话：0571-82150729；

传真：0571-82565300

电子邮箱：prevail@prevail-catv.com

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710

2、投票简称：万隆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的为累积投票，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 投X1 票	X1
对候选人B 投X2 票	X2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在“填报”项下填报投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

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致：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投票数量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01	选举雷骞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茅剑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叶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一年 月 日

附件 3: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 15: 00 交易结束时, 本人 (或本单位) 持有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300710) 股票, 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如有)		代理人身份证号 (如有)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 (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 应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 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